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涉及的有关议案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一、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1、我们现整体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内的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已在之前的公告中作相应披露，未有需审议的新增关联交易事项。

2、该议案所涉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我们同意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确认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我们现确认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已在前

期公告中作相应披露， 未有需审议的新增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披露，报告期内及目前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确定的条款公允、合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之情形。

2、我们同意关于确认公司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

常小东

刘培森

刘 华

2020 年 6 月 12 日